



# 如何证伪“晚书”?

■陈民镇

在《给〈典籍里的中国·尚书〉“找茬”》(《中华读书报》2021年3月24日第9版)一文中,笔者曾谈到:“伪古文《尚书》不可信,原本便是学界主流意见。清华简的刊布,更是令疑案尘埃落定。”古文《尚书》悬念牵涉复杂,限于篇幅,该文未能详细展开,可能会给读者带来误解。曾有友人让我推荐书籍,希望了解清华简中的《书》类文献及其与古文《尚书》公案的关系,我力荐的便是刘光胜先生的《出土文献与〈古文尚书〉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20年版)一书。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清华简)中与《尚书》《逸周书》或者所谓《书》类文献相关的篇目,至少有第一辑所见《尹至》《尹浩》《程寤》《保训》《周武王有疾周公自以代王之志》《皇门》《祭公之顾命》诸篇,第三辑所见《傅说之命》上、中、下三篇,第五辑所见《厚父》《封许之命》,第八辑所见《猷命》,第十辑所见《四告》。自2010年清华简第一辑公布以来,学界已对这些文献开展了深入的研究,成果丰硕。但系统讨论清华简《书》类文献的论著并不多见,《出土文献与〈古文尚书〉研究》以及最近出版的《有为言之:先秦“书”类文献的源与流》(程浩著,中华书局2021年版)便是个中代表。

《尚书》一书“佶屈聱牙”,素以繁难著称。《尚书》学研究的学术史更是千头万绪,治丝益棼。前有刘起釭先生517页的《尚书学史》(中华书局1989年版),后有元永敏先生1641页的《尚书学史》(五元书局2008年版),皆致力于《尚书》学史的梳理。古文《尚书》公案,更是《尚书》学史上的老大难问题。《出土文献与〈古文尚书〉研究》的第二章“古文《尚书》研究综述”便围绕伪古文《尚书》的研究史展开,可帮助读者了解这一公案的来龙去脉。

所谓“古文”,是相对于汉代的“今文”(指隶书)而言的,可泛指先秦的古文字,亦可专指战国时代的东方六国文字。秦火之后,经籍凋零。汉文帝时,故秦博士伏生(伏胜)传授《尚书》28篇(或说29篇),以当时的“今文”亦即隶书记录,故称“今文《尚书》”。后鲁恭王刘余(汉景帝之子)从孔子故宅墙壁中得“孔壁中书”,其中便包括《尚书》。这批《尚书》,较今文《尚书》多出16篇,因其以战国“古文”书写,故称“古文《尚书》”。孔壁所出古文《尚书》未列于学官,后逐渐失传。除孔壁《尚书》之外,尚有多批号称“古文《尚书》”的《尚书》文本面世(如杜林漆书),但均未流传至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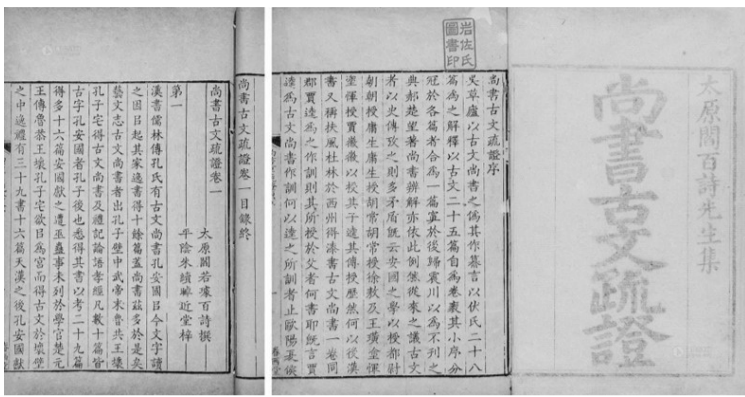
失传的孔壁《尚书》是真正的“古文《尚书》”,而后来人们通常所说的“古文《尚书》”,则指的是东晋时豫章内史梅赜(梅颐)向朝廷所献58篇《尚书》,即所谓“梅本《尚书》”。这58篇,有33篇与伏生所传28篇今文《尚书》内容相合,但篇章的分合有所不同,其内容可信;另有25篇则不见于今文《尚书》,这便是有争议的“伪古文《尚书》”,或称“晚书”。

梅本《尚书》在东晋被立于学官,置博士。唐代的孔颖达主编《五经正义》,其中的《尚书》便以梅本《尚书》为底本,梅本《尚书》因而流播甚广。作为官方教科书,一般学子对梅本《尚书》自然深信不疑。迨至宋代,始有人怀疑多出的25篇晚书的可靠性。根据《出土文献与〈古文尚书〉研究》第一章的梳理,可知南宋吴棫、朱熹等已发其端,他们都敏锐指出,较之今文《尚书》,晚书的文字反而更为浅易,朱熹还从《尚书》流传的角度质疑晚书;宋代其他学者如王柏、金履祥、晁公武、陈振孙、赵汝谈、熊朋来等亦有怀疑;元明时期,吴澄、王充耘、朱升、梅鹗、郑瑗等亦质疑晚书的可靠性,在态度上更为果决,在论证方法上亦有推进,将宋人的怀疑落实到学理层面;清代学者如姚际恒、朱彝尊、阎若璩、程廷祚、惠栋、王鸣盛、戴震、崔述、皮锡瑞等有进一步的辨伪工作,尤其是阎若璩的《尚书古文疏证》,罗列证据128条,力证晚书之伪,同时,毛奇龄、郝懿行、李塨、陈逢衡等人则为晚书辩护。

阎若璩《尚书古文疏证》出,“梅本《尚书》伪书”说已成定谳(参见梁启超《清代学术概论》《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晚书也被戴上了“伪古文”的帽子,稍有文学常识的人都不再轻易征引。与此同时,晚书虽饱受质疑,但并未淡出世人的视线,近年还有个别学者试图为晚书翻案。《出土文献与〈古文尚书〉研究》的前言指出:“‘晚书’公案之所以难以解决,关键是文献资料的匮乏。而出土文献的大量面世,使考辨学术史上最大公案纠纷的时机已经成熟。”

作者所说的出土文献,主要是指清华简。张政烺先生生前曾说:“什么时候挖出《尚书》就好了。”清华简《书》类文献以及湖北荆州夏台楚墓出土的《尚书·吕刑》则实现了张先生的这一期待。夏台楚简是考古学家“挖出”的,不过其内容尚未公布;清华简则属于赠藏简,经非法盗掘“挖出”,辗转回归内地。尽管社会上有些人对清华简的“来路不明”心存疑虑,但在古文字与出土文献研究的学术共同体内部,清华简的书写载体、文字及内容早已经过重重验证,其可靠性毋庸置疑。

清华简是可靠的出土文献,这是一个基本前提。那么清华简如何能进一步证伪晚书呢?我们不妨看张先生的这一观点:《尚书》向无疑义。清华简第一辑中题



阎若璩《尚书古文疏证》

为“周武王有疾周公自以代王之志”的竹书,相当于今文《尚书》的《金縢》。两相对比,除了一些用字习惯不同以及个别文句的出入,清华简本与今文《尚书》本的内容基本相合。因此,清华简可以说进一步证明了今文《尚书》之可靠。

至于晚书,经清儒考证,可知晚书的编者利用了先秦典籍中保存的《尚书》篇目以及征引《尚书》的文字,敷衍而成。换言之,除了篇目和见于先秦典籍的佚文,多出的25篇晚书并无可靠的材料来源。这一论断是否可以得到清华简的验证呢?

答案是肯定的。经学者研究,在篇目上,清华简《尹浩》(竹书原无篇题)对应晚书的《咸有一德》,清华简《傅说之命》(“傅说之命”系竹书固有篇题)三篇对应晚书的《说命》三篇,清华简《猷命》(竹书原无篇题)对应晚书的《回回》。除了保存在先秦典籍中的《尚书》佚文共见于晚书本与清华简本,晚书本与清华简本的内容完全不同,晚书《咸有一德》甚至连时代背景都张冠李戴。如果以清华简本为参照,那么清儒的观点无疑可得进一步佐证。因此,自清华简面世之后,一些对晚书的态度游移不定的学者,也转而坚信晚书是伪书。

《出土文献与〈古文尚书〉研究》第二章讨论了先秦《书》类文献的源流,并比较了清华简本与先秦《尚书》佚文的异同。根据作者

的研究,清华简本与先秦佚文相比,文字大抵相近,但存在文字繁简之别、古音通假、同义互换、抄写讹误、句序调整、句式调整等现象。可见清华简本虽可能与儒家《尚书》属于不同的流传体系,但内容基本相合,而有少许出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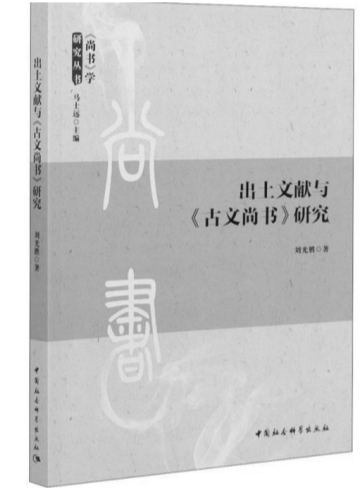
那么晚书与先秦《尚书》佚文相合的部分,是另有可靠来源,还是如清儒所言,只是抄撮古书呢?冯胜君先生的研究便提供了解决问题的重要思路。冯先生在多次学术报告中指出:传世古书所引《尚书》异文的错讹类型多样,产生的时间层次也应该有早有晚,从文本流传的角度来看,这些错讹或破读再次发生在另一个文本中的可能性微乎其微;晚书《说命》《太甲上》的相应文句与《礼记·缁衣》引文几乎完全相同,再一次证明了晚书完全是利用先秦引文抄袭补苴、敷衍成文,并没有完整、可靠的先秦文本为依归。

举例而言,《礼记·缁衣》所引《尹吉》(《吉》)“惟尹躬及汤咸有壹德”,根据郭店简本和上博简本《缁衣》,“躬”实为讹字。晚书《咸有一德》作“惟尹躬暨汤咸有一德”,实际上是照搬了今本《缁衣》的讹误。再如《礼记·缁衣》所引《尹吉》(《吉》)“惟尹躬天见于西邑夏”,又见于晚书《太甲上》,这实际上是晚书的编者不清楚“尹吉”的涵义,进而误以为该句源于前一条出自《太甲》的引文。我们再看清华简《尹浩》的首句:“惟尹既及汤咸有一德,尹念天之既西邑夏。”在今本《缁衣》引文中,“躬”系“念”之假借,“见”是“既”之讹,脱一“之”字,多一“于”字,正是冯胜君先生所称不大可能再度发生的讹误与破读,却被晚书袭用。此外,晚书《咸有一德》围绕伊尹对太甲的训诫展开的,既很难说是“浩”(伊尹是臣),也谈不上“告”,文体上存在偏差;晚书称“伊尹既复政厥辟”“今嗣王新服厥命”,将本该是商汤的时代错置于太甲的时代(参见拙文《清华简与〈尚书〉文体的再认识——兼论清华简辨伪》,《江西社会科学》2021年第5期)。综合内容和文句,

晚书《咸有一德》确当是晚出之作。

清华简还可作为晚书的编撰年代提供重要线索。根据清华简《尹浩》,可知“天”无误,郑玄则认为“天,当为先字之误”,晚书所引文句除了“天”作“先”外,其他与今本《缁衣》所引全同,晚书的编者很可能吸收了郑玄的意见,这或许正可说明晚书的编辑在东汉郑玄之后。《出土文献与〈古文尚书〉研究》的第四章便指出,对于郑玄之正误,作伪者皆不能识别,说明其手头并无真古文《尚书》;作伪者照搬郑玄错误的说法有四处之多,故推断晚书的最终完成时间当在郑玄之后,具体在公元200年至310年之间。对此,笔者的博士后出站报告亦有相关讨论。

总的来看,《出土文献与〈古文尚书〉研究》一书对古文《尚书》公案有细致的梳理与总结,对清华简与先秦《书》类文献不同流传体系的关系有所考辨,对晚书的成书时代和编撰背景有合理的推测,对明清学者辨伪成果与方法亦有反思,附录的传世文献与出土文献引《书》表可为读者提供详尽的参考资料,无疑可推进古文《尚书》公案研究的进一步深化。



《出土文献与〈古文尚书〉研究》,刘光胜著,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20年8月出版

# 儒教礼仪如何影响了日本

■姚永辉

要”(《序》),将思想与礼仪割裂而言之,必不能准确抵达思想之内核,书名“爱敬与仪章”即体现此种主张。《家礼》是中国近世礼仪文献的代表,具有超越阶级的内容上的普遍性,曾广泛传播于东亚,其影响程度不亚于《四书集注》,研究《家礼》是打开目前研究结症之良途。

尽管新版较少涉及朝鲜、韩国、越南等地,然副标题仍使用“东亚”,以此提醒读者《家礼》所涉范围扩大至东亚,不可囿于一隅。“文献足征”,罗列中国、朝鲜、越南、日本等地《家礼》百年来的研究文献目录,建立东亚视域的研究意识。聚焦于家庙、木主、深衣等实践个案,细致爬梳《家礼》的影响并从中发现东亚社会的多元性。探讨了近世中国、日本、朝鲜《家礼》传播的交织,如将早期江户时代传入日本的《家礼》朝鲜刊本纳入考察,辨析和刻本《家礼》的来源及独创性。注意到林鹤峰利用家藏朝鲜本句读,纠正和刻本新刻性理大全本《家礼》的校点错误。成果的迅速即共享在江户时代后期似乎也不亚于当代,在《四库全书总目》刊行后的十年,昌平坂学問所也已刊行四卷本,佐藤一斋采纳了其中王懋竑的《家礼》假托说,为日本此后形成独特的丧祭礼仪体系提供了学理支持。吾妻先生的《家礼》研究,开拓出东亚近世儒学的新课题。

## 文献考辨与田野考察:《家礼》的实证研究

吾妻先生提出应将“运用文献资料为主的思想史学、历史学与以实地调查为中心的民俗学、文化人类学”结合起来开展研究,以此指向近世东亚“儒教为何物”课题的解决。

一是通过文本细读,逼近历史真相,同时广泛搜罗《家礼》流传的

各版本,侦破其内容来源与相互关系,使传播路径有迹可寻。版本流变是影响16世纪以后东亚地区《家礼》传播格局的关键因素,继初版清理朱熹以后至明初《性理大全》本《家礼》的内在原因,新版又梳理了和刻本《家礼》的流变。一些发现令人耳目一新,如丘濬《家礼议》版本繁多,在日本流行最广的却是较晚出现,托名杨慎手定的崇祯刊本;和刻本《家礼》的底本并非永乐年间的《性理大全》,而是增加了集览、补注的明末坊刻增注本等。

二是将田野考察纳入《家礼》及其影响的实证研究。如日本水户市的常盘墓地是德川光圀为推行儒式丧祭而营建,至今仍作为公墓运营,吾妻先生发现其中安葬清室葬祭的形制与文献呼应。又,批判朱子学、主张回归孔孟本义的古学派人物伊藤仁斋,在儒教礼仪方面却表现出受到朱子学的深刻影响。吾妻先生考察伊藤家墓地,发现不仅墓碑所刻墓主传记体式来源于《家礼》,墓碑尺寸也比照《家礼》建造。注解丘濬《家礼议》的新井白石,建造祭祖祠堂时,亦采用《家礼》式神主,传承至今。

对礼仪实践性的自觉,使吾妻先生能跳出研究对象所属学派的藩篱,看到身份各异的实践群体,包括好学的大名、朱子学者、考据学者、阳明学者等。在分析阳明学与朱子学关系时也有一些新颖的观察,认为近世中国、日本、朝鲜的阳明学者都看重运用《家礼》躬行实践以化民成俗,其内因正是礼仪践行之于儒教的必要性。那么东亚社会的《家礼》推行者,曾遭遇哪些挑战又采取何等策略呢?

## 取舍之间:解析特定社会文化思想的生成

怎样使《家礼》适切于日本的

风俗时宜,是困扰江户时代儒者的难题。吾妻先生广泛搜罗江户时期水户学中可见神道影响却不能说取代儒教、水户学的丧祭礼仪受儒礼特别是《家礼》的影响巨大。一方面,关注儒者如何为变礼寻求依据,礼即理、礼从宜以义起、得理而行礼等都是论证变礼合法性利器,浅见纲斋就曾直言“苟不得其理,而为礼文之拘,则先我所行礼之理,尚何得名分人伦之本”(《读家礼》)。另一方面,揭示不肯让步于本土风俗而坚守《家礼》的内在原因,如懒斋对于神主奉祀、祖先祭祀、哭礼的坚持,对佛事的批判,本质是对孝亲观念的强烈认同,而孝亲思想为日本此前前薄弱的祖先观念的强化带来重大契机,对日本影响深远。

巨大挑战来自佛教对丧祭的影响。拥有政治话语权的德川光圀大举废佛,组织编写以《家礼》为基础,面向一般武士、庶民的儒教册《丧祭仪略》,然“因身份贵贱和中日国俗不同”,潜藏诸多不适。兼具儒者和政治家身份的熊泽蕃山则呈现了前后态度的变化,先是批判丧祭尚佛,不久又主张行事须考虑日本本土,可因地制宜施行火葬。阳明学者、昌平学问所教官佐藤一斋,常常妥协于幕府规定和日本风俗,默许部分佛教礼仪。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原为蕃医后为据学者、阳明学者等。严厉批判学与朱子学关系时也有一些新颖的观察,认为近世中国、日本、朝鲜的阳明学者都看重运用《家礼》躬行实践以化民成俗,其内因正是礼仪践行之于儒教的必要性。那么东亚社会的《家礼》推行者,曾遭遇哪些挑战又采取何等策略呢?

形成朱子学引领时代的思潮。他认为前期水户学儒教倾向明显,后期水户学中可见神道影响却不能说取代儒教、水户学的丧祭礼仪受儒礼特别是《家礼》的影响巨大。反致了“德川光圀只是不得已采用《家礼》,其排佛实际是为了维护本民族的神佛杂”的说法,认为后期水户藩为应对幕末危机,排斥佛教,创立唯一神道,鼓吹民族主义思想,导致对前期水户学尤其是光学圆的思想有了穿凿的解释。问题意识使吾妻先生能跳出文献,回到历史语境,从思想史的角度厘清那些被普遍接受的传统认知。

## 启发与省思:亟待探索的论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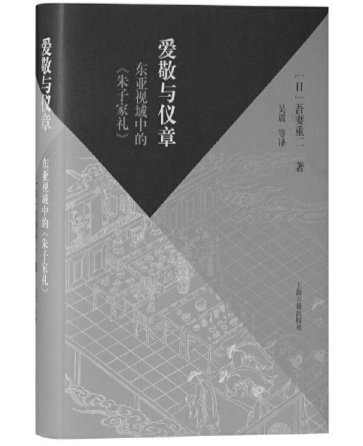
书名“爱敬与仪章”是对“礼是仪之心,仪是礼之貌”礼仪本义的回归,新版在鲜明的问题导向下,由仪节而达思想,且提出了后续研究的一些方向。如《家礼》版本流变的梳理有待细化,尤其是明嘉靖以后《性理大全》本错综复杂,它们之间有着怎样的关系;从《家礼》到明清日用类书的民间注疏,其发展轨迹如何;主张解析近世东亚《家礼》传播中那些融合、变异的现象与过程,尤其是东亚各地宗教或民间信仰与《家礼》的关系。吾妻先生发掘了诸多特色鲜明亟待重视研究的著述,如新井白石《家礼议考》、佐藤一斋《哀敬篇》、朱彝尊《朱氏谈略》等,他还探访了九江周敦颐墓的历史与现状,体现了对儒教在当代中国发展的关怀,提出对中国家礼式坟墓进行系统的田野调查,这对于查明《家礼》实践在民间的影响,是一项必要工作。

阅读此书,也留下一些困惑。如日本《家礼》的传播多围绕某些儒者或儒学团体展开,对于庶民日常生活与思想观念的影响及其程度如何;如《仪礼》《礼记》等《家礼》

以前的其他儒家礼仪文本本在实践方面有无影响;与《家礼》接受之间关系若何;应如何看待田野考察所获信息与思想主张之间的差异,或者说不同类型的证据反映了怎样的历史过程;《家礼》在日本的接受展现了多种力量的互动,反观中国明清时期《家礼》传播还有诸多未明,如性理大全本《家礼》究竟对明清社会产生多大程度的影响,左右的力量有哪些,结合文献学、社会学等方法展开区域研究或能有所推进。

明以后《家礼》的传播路径勾勒出文化东亚的版图,取舍之间也折射出近世中国、日本、朝鲜各自命运的选择。我们需要“到中国之外去发现中国”,而东亚其他国家的研究者则需要正本清源,在更大的空间范围去寻求对于自身困惑的解决。如此,亦能“发现儒学的可能性”及更为全面勾勒东亚思想的生成过程。

(作者为杭州师范大学人文学院院长副教授)



《爱敬与仪章:东亚视域中的〈朱子家礼〉》,姚永辉著,上海古籍出版社2021年5月出版

## 为何是《家礼》:近世东亚儒学研究的突破口

吾妻先生认为儒礼对于东亚近世文明影响巨大,然百年来的东亚儒学研究偏重讨论哲学思想,忽视儒礼在国家制度、社会生活等方面发挥的巨大作用,儒礼研究在很长一段时间内不啻为边缘领域。吾妻先生指出“思想与礼仪,即实质与形式二者,好似车之两轮,都很重